

2023年一个人的村庄阅读 一个人的村庄 读后感(汇总5篇)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

一个人的村庄阅读篇一

生于斯长于斯，欲葬于斯，不论岁月如何变迁，几经辗转之下，看惯风云变幻后，唯一魂牵梦萦的只有故土。苏轼曾写道：“试问岭南应不好。却道，此心安处是吾乡。”岭南犹如刘亮程的**黄沙梁**，只是那里人迹罕至，而就是这么人烟稀少之处，却是刘亮程心心念念，日夜牵挂的地方，一个人的村庄，一个人的城。黄沙梁本是一片荒辟的土地，但对于作者刘亮程来说是一片世外桃源，是属于他一个人的村庄。

村庄生活是贫穷而又困苦的，但当生活在繁忙的城市中时，又不免想念村庄生活的静寂与安定。细细品味《一个人的村庄》，仿佛看到在他一个人的村庄中，一切都是平等的，改变一只麻雀的飞行路线，看似平凡的小事，也可能变成一件意义非凡的大事，面对生活，我们可能仅仅缺少一颗对生活充满无限希望，无限热爱的心。

细细翻开清新淡雅的扉页，映入眼帘的是干净又纯粹的文字。在刘亮程的笔下，大到整个村庄，小到一个爬动的小虫都有灵性，世间万物都有生命，在无人知晓的领地中慢慢生长。他写下的文字无不在歌颂大自然，行文间，你不会看到硝烟与战火，也不会找寻到城市里那繁华的世界，只有村庄河流和时本站不时吹起阵阵微风，走在大地上，太阳渐渐拉长影子，迎面吹来湖边的晚风，更显得悠闲而惬意。

细细研磨《一个人的村庄》，听听一朵云一阵风一截木头想说的话，这份寂寞是专属刘亮程的幸福。读完这本书，在某个安静的角落，我仿佛听到流水、风吹叶落的声音，组成一首悠闲乐曲，耐人寻味，好似作者把他的一生谱写成一首歌，明明很长很长但又让人感觉很短很短。

恍然间我顿悟了平凡与伟大的转换真谛，目光随意落，河水任清流，虽然平凡普通，却道出一个伟大的引人深思的大道之理。

一个人的村庄阅读篇二

你的家园正在荒芜吗？

也许你会向我投来疑惑的目光，你在喧嚣中步履匆匆，却从未思考自己做过些什么。

《一个人的村庄》是刘亮程的散文集。作者在大西北土生土长，他是真正的作家，也是真正的农民。他“常常扛着一把铁锹”，作为唯一的旁观者，和那些偶尔路过的村庄，看到几个生活场景就激动不已，大肆抒怀的人相比，看到的是一大段岁月。作者用淡淡的、粗砺的而又带着浓郁天真的文字。带我们品味一株草，一棵树，一片云，一只小虫……刘亮程笔下的村庄是他的回忆，是不少人的过去，我也不愿看到这景象在科技发达的今天日渐荒芜。

印象最深的是作者笔下的两种情景：过日子的人忙忙碌碌地度过一日——天黑了。慵懒的人悠悠闲闲，日子已经过他们——天黑了。天从未为哪个人单独黑一次、亮一次。正如朱德庸所言，对于时间，我们其实永远是被动的，我们只能在这个被动的时间里，做自己想要做的事情。刘亮程是愿意做一只小虫的。在黄沙梁的春花秋草中，无忧无虑地把自己的一生蹦哒完。或许只有真正与土地不可分割的人，才能体悟“与虫共眠”的乐趣。

回到文章开头的问题：家园为什么会荒芜？作者在书中隐约给出了回答。“许多年头都是一样的，麦子青了青，黄了黄。变化的仅仅是人的心境”。作者想表达的也许是时间吧，时光流失让不少人忘记了自己的初心，“当我们在另一条渠碰响水桶，已是别处的早晨。”作者自然是不甘于被时间冲刷的。他用来抵抗光阴的方式便是观察与留心，并回忆每一个美好的清晨与太阳落山前一个时辰。念想着村东头的人和村西头的人。我想说的是，独立于自然时间点之外，我们可以有个人时间点，你可以用你的记忆进行怀想，回到你希望记住的时间点，感受当时的心情、空气和味道。

人生要活得像庄稼，毋使荒芜。做自己的收获者，“在时间深处的无边金黄中，农夫一样挥舞着镰刀。”

夜再黑，夜空是晴朗的。

一个人的村庄阅读篇三

关于村庄与传统生活方式的生存状况的作品近年来并不少见，同其他作者一样，本书作者所能够预想的村庄的未来是流散，是生与死永不停息的更替，是整体的遗忘与湮没，在这一点上他并没有盲目地乐观。可是他依然不遗余力地完成着对于黄沙梁这个在他笔下重建的村庄的架构，也许他的建构就是为了拆散，他的寻找就是为了告别。本书最后部分以“家园荒芜”为题，村落依稀，人事已非，草木背井离乡，故土荒凉。在农村的未来走向尚不可知的今天，作者的村庄不过是万木丛中一具远年风干的标本，通过它，我们看见了那些草长虫鸣的岁月，也听尽了他这曲既是呼唤又是告别的挽歌。

读《一个人的村庄》，需要安静。

一个人的村庄读后感400字

文档为doc格式

一个人的村庄阅读篇四

匆匆岁月，事态人迁。早不知生我长我的故土，如今已变成了一个崭新又令我心疼的模样。在《一个人的村庄》中主人公儿时对蚂蚁的兴趣，捉弄他们以来取乐。一个人独自玩着自己的小天地，有时还忘了时间。

我想到了我可爱的家乡，儿时的我也如主人公一样，顽皮活泼，像对一切新事物充满好奇的婴儿，都想要去摸一摸，看一看，我时常和弟弟去门前堆起高高的小泥土山上玩，上面种满了蔬菜，我便带好小工具开始我的小天地，用车铃半壳当小锅，上面加点水，放点米，开始煮饭，火点燃了，发光的烁烁火花，便把我童真小小的心灵点燃了，开心的大笑起来，还不时的加火草，耐心的等待着，有时烟雾像顽皮的娃娃，挥索着我的双眼想探个究竟。眼泪在眼眶里打转，就是不肯掉下来，可随之而来的是一阵阵的笑声，嘴里还不自觉地喃喃自语道：“你这烟，竟敢欺负我，真可恶。”可是仍在期待着快点煮熟好吃呀！可是，每每都失败。可能是纯真的心像没有被污染的玻璃瓶，总是倔强的很，一定要成功不可。要是现在的大多数同我一样的花季年龄的人，肯定经不起雨打风吹，早早就放弃了，觉得没有什么意义了，呵呵！真有点可笑！

在《一个人的村庄》中，作者的家乡山坡上，开满五颜六色的花朵，像极了孩子的笑脸，可作者为什么说他活的太严肃了，这点我很不理解，这好不容易开一次的花朵，在荒野中，我的微笑可能是对一个卑小生命的欢迎和鼓励。就像青青芳草让我看到一生中那还未到来的美好前景。我何时不正是如此地想着？但当看到故乡美丽的风景，油油的黄菜花，涨红脸的西红柿，努力攀岩的蔷薇花……我笑了，发自由心对故土自然令人平静安详的环境所感动。现在我每天匆匆上学，放学，忙碌着，每天都像复读机，重复着，何时注意过，认真观察过这些最自然不过的事了。好像觉得他们存不存在无所谓，对我也没什么影响。每每这样想着，我的内心都感到

很悲哀。

一个人的村庄阅读篇五

最近我读了一本新书名叫一个人的村庄，它是一本具有80篇美篇的散文集，作者刘亮程通过细腻得描写，让我们展示了他生活在许多故事。故事的主人公大多是村里的人和草，花草树木，甚至几只小虫与老鼠也走进了我们的视野，然一个多彩的乡村大世界。

刘亮程的那么多文章，并不那么华丽，也并不那么修，散发着浓浓的乡士气息，简简单单的文字，还凑着各种各样的人生哲理，我的仿佛也跟着作者来到了黄沙梁，陪他一起看那里的。生老病死故事，随他一起看那里的耳语虫的嗯菜，他告诉我们，怀着感激的心，你会发现这个世界的美丽。

一个人的村庄中，令我印象最深的是这一句靠近。我的两朵花，一朵是一有吟吟，笑声入耳，另一组则是扭头抽面。仍不能遮住笑颜，也不奈不住笑了起来，对一朵花露出笑容，为一片新叶欢然激动，多么好的故事。

一个人的村庄没有华丽的色，一没有渲染的外表，只有普负责语言和浓厚的乡情。情绪却打动了我的心灵，双手捧着这本书，心情享受他丧，仿佛有一罐麦香四远，而今缓缓都送来了。